

证券代码：834254 证券简称：鼎润投资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廊坊鼎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经济开发区行宫东大街北侧鼎润投资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良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廊坊鼎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人，持

有表决权的股份 79,699,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6.42%。

股东何宝民委托杨文昶出席。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所处行业竞争压力日益增大，且目前受相关政策影响较大，无法进行融资等行为，出于公司经营发展战略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如存在异议股东，公司将协调控股股东以公平合理的价格收购其股份或联系其他第三方股东回购，具体价格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9,6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股东或授权代表不需回避。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针对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项，提请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授权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本次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

(2) 起草、批准、签署、修改、接收、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 本次终止挂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进行调整和修改，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如需）；

(4) 负责对股东权益保护措施作出相关安排；

(5) 负责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的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9,6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股东或授权代表不需回避。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高界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郜永军 郭吉平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

会议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廊坊鼎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廊坊鼎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0日